

新中學文庫

顯微鏡術與人生

R. M. Neill 原著

費鴻年摘譯

1—145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

2964672

中學生自然研究叢書

顯微鏡術與人生

R. M. Neill 原著

費鴻年 摘譯

王雲五 周建人 主編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初版  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四版

(56288•3)

中學生自然研究叢書 顯微鏡術與人生一冊

## Microscopy in the Service of Man

定價國幣貳元伍角

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

R. M. Neill

原摘主編者者著譯者者

\*\*\*\*\*  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發行所 印刷人

(本書校對者朱仁寶)

## 編輯例言

1. 「自然研究」一語，在教育學上原指一種動的教學方法，即指導兒童向自然中去研究實物，以代替單純的文字教學，另一方面戶內觀察和實驗當然也並不忽略。它的研究材料，則大部分以動植物為主。本叢書的範圍和這相似，但內容卻微有不同。它包含研究方法，兼有理論的說明，使適合於中學生及一般讀者的閱讀。

1. 本叢書共二十五種，計三十冊，其中三分之二以文字為主，遇必要時附以插圖。內含基本理論，論文輯集，生物記載，研究方法，以及地球的歷史，科學摘記等項。又三分之一為圖譜，以圖為主，說明為輔，包括普通植物，觀賞植物，以及魚類，鳥類等動物的圖譜，每冊並有三色版彩圖約十面。圖譜不特能增加讀者的興趣，並且對於辨認實物也大有幫助。

1. 本叢書所採取材料以中國為主，但他國產物之著名或習知的也酌量採入。在圖譜方面，動植物的種類繁多，而篇幅有限，「掛一漏萬」，在所不免。

1. 本叢書有著的，譯的，或編的，因了材料的來源和執筆

者的意見不同，文體及譯名等不同之處亦所難免，讀者諒之。

1. 本叢書雖名爲「中學生自然研究叢書」，實際上也是一般愛好自然科學者的入門書。並且小學教師的參考上，也很有用處。

二十五年五月編者識

## 目 次

第一章	近代顯微鏡及其用途	1
第二章	顯微鏡術	19
第三章	公共衛生與個人衛生	31
第四章	地球的地殼	51
第五章	顯微鏡與工業	70
第六章	知識的增進	84
第七章	生命的本質	99
第八章	顯微鏡術的史略	115
第九章	顯微鏡術的進步	129

# 顯微鏡術與人生

## 第一章 近代顯微鏡及其用途

何謂顯微鏡術 (microscopy)? 顯微鏡術是用顯微鏡 (microscope) 以研究微細物體的學問。然則顯微鏡又是什麼? 一般多以為顯微鏡是一種擴大微細物體的器械，但若說顯微鏡是一種器械，可使不能看見的東西，變為看得清楚的東西，那末我們對於顯微鏡的效用，一定更覺寶貴。因為一種物體，若祇使其擴大而並不能看見較多的形象，就算擴大，亦無意義。所以顯微鏡的優劣，不一定在乎擴大物像倍數的多少，而在擴大之後，能辨晰多少更微細的形狀。擴大 (magnification) 與辨晰 (resolution) 非慎重的區別不可。因為二者並不一定有連帶關係。古時的顯微鏡學者，往往用簡單的顯微鏡，而使其特別擴大，但其缺點，在於辨晰力的薄弱，故往往物像模糊，反而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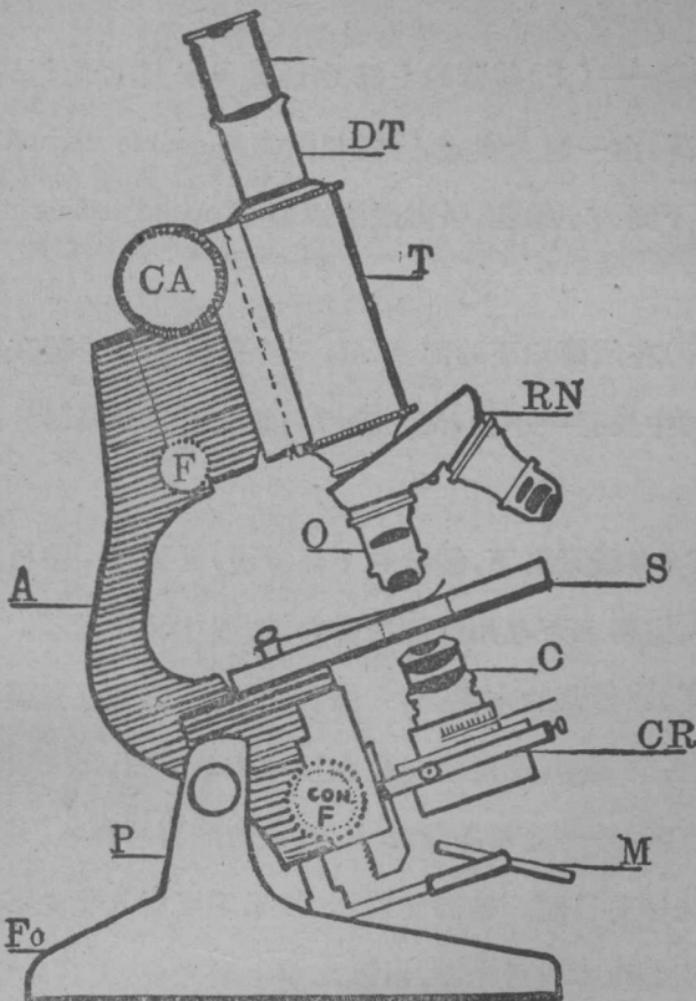
不到利益。

顯微鏡在發明之初，非常簡陋，但現代的顯微鏡，則已進步到十分完備。有種種式樣，都是各有特長的。現在當先將能充分適用而不加奢華附屬品的近代顯微鏡構造，加以詳細的記載。

把一顯微鏡看起來，大概可以分為兩種部分，一為光學的(optical)部分，一為機械的(mechanical)部分。或簡言之，就是玻璃的部分和金屬的部分。玻璃部分是顯微鏡發揮效力的部分，金屬部分為使其能發揮效力的部分。

第一圖所示的顯微鏡，大概高一英尺。先從光學部說起，由上而下，為目鏡(eyepiece)，物鏡(objective)，以及集光器(condenser)。物鏡裝於一短而粗的圓筒之下，這個圓筒上面，還裝一較細圓筒，可以由粗圓筒進出，而使全筒的長短起伸縮。目鏡就裝在小圓筒的頂上。集光器裝在金屬部，適在物鏡的下面。這三部分，是配於一直線上，光學的主軸是互相一致的。

顯微鏡除了光學部分，其餘就是機械部分，可用『鏡架』(stand)一字總括之，下面是一個極重的鏡腳，上面是一個短柱，柱上又連一粗臂，有關節可以作任意角度的傾斜，並可任



第1圖 近代顯微鏡

1. 光學的部分:—E. 目鏡, O. 物鏡, C. 集光器。
2. 機械的部分:—Fo. 鏡腳, P. 鏡柱, A. 鏡臂, DT. 伸縮部, RN. 轉換器, S. 鏡臺(上有標本夾), CR. 集光器架, M. 反射鏡, CA. 粗動螺旋, F. 微動螺旋, con. F. 集光器調節螺旋。

意固定其位置。

鏡臂——(1)鏡臂的上部，由齒輪與齒刻，可使鏡筒上下；這種升降，由一個大螺旋，叫做粗動螺旋(coarse adjustment)，與一個下側的小螺旋，叫做微動螺旋(fine adjustment)以調節之。

(2)在鏡筒以下的部分，有一鏡臺(stage)，裝在鏡腳側面。臺的中央有一小孔，使光線可以通過這三光學部分而無阻礙。

(3)在鏡臺之下，鏡腳的下部旁邊，更裝實一個可以上下的圓圈，這種上下也用螺旋與齒輪，圓圈中裝集光器。

(4)在鏡臂的末端，有一條彎曲的柄，裝置反對鏡，可以向任意方向迴轉，使照着光線而反射到集光器。

使用法——簡單的講起來，假定我們有一標本，放在鏡臺上，眼先移向目鏡。轉動反射鏡，使光線反射入集光器而轉到標本。因此標本就可光亮。由標本射上的光線，經過物鏡，造成擴大的物像於鏡筒的上部，這個物像由目鏡收到，再擴大一次而入我們的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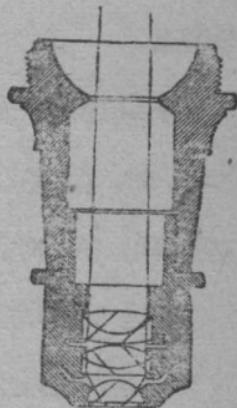
鏡筒——我們上面已經講及鏡筒的上部有一小筒，可以由大鏡筒中抽出。這個構造，是使目鏡與物鏡的距離，可以變

化，其利益甚多。而最主要的是爲了各種物鏡，均各有其最適當而常常一定的鏡筒長短，所以更換不同的物鏡的時候，就需要變更物鏡與目鏡的距離。這種情形，在低倍物鏡無甚重要，但在高倍物鏡，則頗有出入。

一個目鏡可以有二倍至五十倍的擴大力。但最普通的，是 $\times 6$ ,  $\times 8$ ,  $\times 10$ ，即六倍，八倍與十倍。

普通在鏡筒之下，常裝一個轉換器 (revolver)，轉換器上可以裝二個（有時三個至四個）不同的物鏡，這種物鏡裝在顯微鏡上，祇要將所需要的一個物鏡，轉換到與鏡筒成一直線，即可與原來的筒下物鏡交換。這種物鏡，並不是單一透鏡，由許多透鏡連結而成。每一物鏡都附有兩種指數的數字，表示其焦點距離 (focal length) 與數字口徑 (numerical aperture)。這兩種數字，是非常重要的。

焦點距離——是表示物鏡擴大力的指數。常刻在物鏡表面，用英寸或毫米 (m.m.) 表示之，故通常稱 1 英寸物鏡或  $\frac{3}{4}$  英寸物鏡等。凡顯微鏡調節到物像明



第 2 圖

顯微鏡的物鏡的構造  
(表示一個透鏡合成之狀)

顯，則由標本至構成物鏡的若干透鏡的中心距離，即為該物鏡的焦點距離。凡透鏡的擴大倍數愈大，則欲得清楚的物像，必須放標本於與物鏡愈接近處，故焦點距離愈短，物鏡的倍數亦愈大，平常1英寸的物鏡（即焦點距離1英寸）擴大十倍； $\frac{2}{3}$ 英寸，擴大十五倍； $\frac{1}{6}$ 英寸擴大六十倍，而 $\frac{1}{12}$ 英寸，擴大 120 倍（物鏡擴大之外，更受目鏡的擴大）。

第一圖所示的顯微鏡即為裝一 $\frac{2}{3}$ 英寸及 $\frac{1}{6}$ 英寸兩個物鏡的，此為普通所常用的物鏡，平常稱前者為『低倍』後者為『高倍』。

數字口徑——第二種指數即為數字口徑，普通又有略寫為 N. A. 的。數字口徑在實際上應用時，是表示物鏡的辨晰力 (revolving power)，主要的 N. A. 為

$\frac{2}{3}$ 英寸物鏡，數字口徑 0.30

$\frac{1}{6}$ 英寸物鏡，數字口徑 0.85

$\frac{1}{12}$ 英寸物鏡，數字口徑 1.37

數字口徑的數目愈大，辨晰微細構造的分量愈多。所以同一焦點距離的物鏡，以數字口徑愈大者為愈優，價值亦愈貴。這種數字口徑在 $\frac{1}{12}$ 英寸的物鏡，最為緊要，這個物鏡的數字口徑為上述三種中的最高，但能稍有增加，亦屬可貴。譬如我們

有三個相似擴大力的物鏡，其口徑一個為 1.25，一個為 1.32，一個為 1.37，則最後的一個能看見更細微的形態，而價值亦往往比前者貴到兩倍。

這樣，我們就可以知道焦點距離與數字口徑，是表示擴大力與辨晰力的指數，是非常重要的。

消色 (achromatic) 與消差 (apochromatic) 物鏡——在舊時的透鏡，有種種的缺點，例如發生部分的偏差，以及邊緣着色等等。在最好的消色物鏡，就能把這種缺點幾乎完全矯正。消差物鏡是依另一種構造而成，可視為完全免去此種缺點的。但後者價值較貴，所以實際上前者亦已能適合使用的目的。

鏡臺——第二種裝置就是鏡臺，圖上所示是一種普通鏡臺，其大小適可盛容標本與液體的玻璃皿。貼在玻璃片上的標本片，則放於臺上，用二鐵片夾持之。有時更需要一種『機械鏡臺』(mechanical stage)，臺上有若干螺旋，可使標本左右前後移動，便於有些組織的檢視，且可觀察一標本的全面而無遺漏。

集光器——集光鏡也像物鏡，由許多透鏡合成。鏡臺的下側有一螺旋，可使集光器上下。反射鏡照射光線至集光器，再

折至標本。射至標本的光線分量，由集光器下面的開閉縮光孔以調節之。

集光器是顯微鏡的極重要部分，因為就算最好的物鏡，在平常使用時，其成功與否，全賴集光器的能否應用得法。上面已經講過數字口徑是表示一物鏡的辨晰力的。而物鏡的辨晰力又視由標本各點射來的光線，能有多少可透入物鏡而定。換言之，即物鏡的辨晰力量與照耀標本的集光器效率有密切的關係。優良的集光器，有兩個條件，第一需要使多量的光線通過，第二需要這種光線，能照到標本的任何必要部分。要得到這兩個條件，集光器的構造，一定要毫無光學上的缺點，並且要與具大口徑的物鏡一樣完全。這兩點切勿輕輕看過，因為在使用高倍物鏡的時候，集光器是不可缺少的。初學者往往忽視集光器，這是在用低倍物鏡時，尚無大礙，但沒有充分通光力的正確消色性集光器，則標本不能達最適光度，因而亦不能把標本各部分看得明晰。

關於近代顯微鏡作一簡單的說明以後，就可再講顯微鏡的用法，及準備標本以供檢查的方法。這種處置標本的方法，在顯微鏡術上貢獻了不少的技術。但在用顯微鏡以觀察之前，當再將光的本質說明之。

光線——關於光線，必須兩種的調節，即光線的強弱與色彩。此處所謂光線，普通把日光除外。但在臨時使用低倍物鏡時，當然日光也是一種方便的光源。但日光非常分散，故欲得一平行光線的光束，頗不容易，而射於反射鏡上的光線，又非需要平行光束不可。且日光的強度，時有變化，在使用高倍物鏡的工作時，光度又嫌不足，所以就有另選更可靠的光源的必要。多數顯微鏡學者，往往用平心的小油燈，但現在都用種種形式的電光，或為家庭用的燈泡而加白漆或粗磨，或用小弧光燈。凡用光線愈強，則放中性色彩的遮光板 (screen) 於燈和鏡中間，以調節光線的強度亦更易。在燈前須放一輔助透鏡，使光線變成平行光線，而射於反射鏡面。近年則出現了一種更有用的照耀裝置，即電燈與附屬透鏡能直接裝於鏡臂的下端，以代替反射鏡，所以光線可以直接照射至集光器，尤為便利。

在若干方面的研究工作上，光線的色澤，也頗重要。祇要知道了所用燈光是什麼色澤，再用適當顏色的遮光板放於燈前，就可得到所需的任何波長的光線，即任何色澤的光線，遮光板或為液體（放於玻璃容器中）或為有色的膠質，而用分光器確定他的性質，放於兩玻璃片中的。這種遮光裝置，在顯微鏡照相上，固屬必要，在平常觀察上，亦有利益。例如檢查汙

水中的微小單細胞生物，而用白光線觀察，則生物均表現淡灰而帶青色，且都非常透明，故用白光線以辨別其微細構造，頗為困難。如放一紅色遮光板（紅與青為補色）於鏡前，而再觀察之，則青色部分經過紅色，均變成深黑色，以是微細構造，也可以顯然分明。反之，若遇到暗青色的標本，而用青遮光板，則其色澤太深，也可減退，標本就可比較透明，以是本來不能明顯的構造，也可因此而分明。這樣選擇適當色澤的光線，在觀察有色或染色的動植物標本時，非常有用。

但有色光線的應用，與後面第六章中所講的偏光光線 (polarized light)，應加區別，二者是絕不相同的。

顯微鏡的使用法——顯微鏡的構造既已明瞭，當述其使用的方法。

使用之前，先要把所檢視的標本，加以適當的準備。如所檢視的為小生物，而放於錶玻璃(watch-glass)或其他容液體的玻璃器具，則顯微鏡的鏡臂，先要立直。或為動植物組織切片，而永久貼於長三英寸，闊一英寸的玻璃片上，就稱為顯微鏡標片(microscopic slide)。這種標片的製法，當於後面說明，現在姑就標片而論，講其使用顯微鏡的方法。

在用低倍物鏡的時候，不用臺下的集光器，也能得相當的

結果，爲說明便利起見，先述去集光器的顯微鏡的使用方法，然後再講裝集光器時的使用法。

先將顯微鏡放於對着光線之處，將低倍物鏡（ $\frac{1}{2}$ 英寸）轉旋於鏡筒直下，然後再將鏡臂彎曲至適於觀察的方便角度。首先要調節的，爲鏡筒的長短。粗鏡筒上端的可插入的小鏡筒側面，刻有毫米的度數，大都製造家對於所造的物鏡，應用鏡筒長短，有一定的標準，根據這種標準，就可調節。但事實上加了轉換器之後，轉換器增加 15 毫米，所以這個距離，在調節時，應除去之。其次眼視目鏡，轉動反光鏡，使鏡有光明視野 (field of light)，轉時常用拇指與食指。再轉動粗動螺旋，使鏡筒下降至與臺相距甚近，例如  $\frac{1}{4}$  英寸，乃將標本片，放於臺上，務使所視的物體適在臺孔的中央，移動標本片，使鏡內見有朦朧的物像，然後用臺上的夾，固着標本片。再動粗動螺旋，使物鏡下降與標本片相接近，乃移眼於目鏡上，一面看着鏡內，一面仍動粗動螺旋，使接物鏡又漸上昇至物像明晰爲止。乃調節微動螺旋，使物像更加明瞭。

照平常的使用順序，均先調節鏡筒長短，其次爲反射鏡，更其次爲標本，然後調節焦點距離。惟顯微鏡中所生的像爲倒像，所以假使我們想視標本的左部，反要將標本片在臺上向平